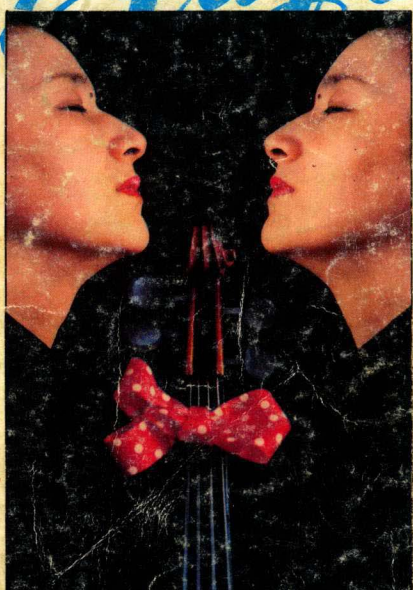


大陆纪实金库



Darlinghi



都市
女人的忧伤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大陆纪实金库

都市

女人的忧伤

迪莉 王富杰 著

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辽新登字 3 号

都市女人的忧伤

Dushi Nüren de youshang

迪 莉 王富杰 著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)

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

丹 东 印 刷 厂 印 刷

字数：140,000 开本：787×1092¹/₃₂ 印张：6³/₄ 插页：2

1993 年 9 月第 1 版

199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7,000

责任编辑：王 烨

责任校对：马寄萍

封面设计：张东明

ISBN 7-5313-1140-2/I·1021

定 价：4.40 元

她们永远也不会忘记她们的丈夫，永远也不会忘记刻在心灵深处的昔日情侣。她们生活在现代的大都市。改革开放如一夜春风，将沉睡将近半个世纪的大都市吹醒，一座座新型的城市以全新的姿态出现在中国大地上，一个个企盼，一个个奇迹，一次次腾飞，一场场近似神话的变革在我们生活中变成现实。

而她们，却在都市文明和海派风韵中，在五光十色的交际生活中，被人遗忘，抛弃……

她们曾经用心用血用生命帮助过丈夫，但随着丈夫的成功，她们的爱就成了历史。丈夫飞黄腾达了，他们有的留洋，有的升官发财当了官，有的成了知名人士，但她们分明老了。美貌的脸上多了些皱纹，由于自暴自弃，她们变得婆婆妈妈，不讨自己男人的喜欢了，被抛在暗淡的生活的角落里，独自抽泣……

诚然，男性和女性在生理和心理上都存在着明显的差别，男性给人的普遍印象是强悍、果断、沉着冷静、对事物的判断力强；而女性给人的印象却是软弱、犹豫、感情用事、对事物的判断力差。当然，这只是男女性格上的共性，世界上不是没有优柔寡断的男性及泼辣机敏的女性。

胡载先生在一篇题为《女性弱点的由来》的文章中曾经这样形容过女性：如果男女间的第一次约会是在一个女性不熟悉的陌生地方，女性就会产生一种不安全感，这就心理上的慌乱、紧张、茫然会使女性的心怦怦擂鼓一般的急跳，脸上不由自主地泛起红晕。而男性会误以为这是姑娘钟情于自己的表示。不一会儿女性因有男性在一旁保护而渐渐平息心理上的紧张，产生安全感。这就容易使女性产生一种一见钟情的感觉。这种感觉对有情人来说还不知是祸是福。自古以来，爱情就是神秘莫测的东西，有人享受爱情的甜蜜，有人却饱尝爱情的痛苦。

本文所叙述的女性，她们在生活上也许是强者，但在爱情上她们绝对是“失败”者，是“失意”者。

曾几何时，她们作为生活的强者，作为爱情的强者，把自己的丈夫偎在臂弯里，给予他们爱，给予他们帮助，给予他们精神上的寄托和肉体上的爱抚。她们的丈夫在夏娃的帮助下，曾山盟海誓，一辈子也忘不了他们的妻子，患难与共，同甘共苦。他们甚至跪在妻子的脚下，发誓这辈子报答不了妻子的恩情，来世准报。可是，正如中国那句古语说的那样“发誓不灵，骂街不疼”，他们的誓言像气泡一样，吹得越大，消失得便越快。

爱情到底是一种什么东西，她们茫然无措了。那心中的太阳曾高高悬在她们的中心，现在，心中的太阳落下去了，却悬在另一个女人的心中，她们为此嫉妒、愤恨、痛苦、绝望

.....

然而，一切都过去了，都不复存在了，犹如做了场梦，醒来时不知道现实是那么的可怕，恐怖，让人害怕得心惊肉跳……她们曾帮助过丈夫，在丈夫最需要帮助的时候，她们向丈夫伸出一双温暖的手，帮助丈夫扬起了生命的风帆；而现在，在她们最需要丈夫的帮助时，丈夫却远离她们而去，留下的只是一串泪水……

她们叫天天不应，叫地地不灵，犹如苍苍茫茫枯枝败叶的秋天田野里的一只丹顶鹤，脚踏着被污染的臭泥，望着滚滚乌云，一副孤独无助悲哀的表情。

爱在哪里？

爱情在哪里？

突然间，她们像登上月球的苏联宇航员，望着月球上坑坑洼洼的大地，才感到那个古老的中国神话是那么可笑。嫦娥呢？吴刚呢？桂花酒呢？玉兔呢？全没有。真的没有！

似乎这才叫“一场空”

本书写的几个女主人翁，都是真人真事，只是将她们的真实姓名隐去罢了，敬请广大读者不要对号入座，自寻烦恼

.....

苏荔，女，36岁，个体户，曾是“星马”歌舞厅的女老板，后来将“星马”歌舞厅卖给二老

板。现在在某农贸市场卖活鱼活蟹活虾，因为她长得漂亮，所以农贸市场上的个体户都叫她鲜荔枝。

她是一个美丽的少妇，16岁时就把自己的贞操献给了她的男朋友。为了他，她呕心沥血，一次次地拯救他，从死亡线上把他拉回来。丈夫成功了，被她送到澳洲，她便成了留守女士。如今，面对四壁空空的家，她无可奈何地叹息：“我太善良了，我没想到，根本就没想到，他会一去不回。想起来很可笑，我把他送上飞机的时候，分明已经把自己的坟墓掘好……”

面对现实，她不得不开始新的生活，为了生存，她拚命地工作、赚钱，虽然换来了甘甜，但是她的心仍像灌满了铅一般的沉重……这是为什么？

见到苏荔的第一眼，立刻使人想起：“精明强干”这个词来。她1米63的个儿，胖瘦均匀，梳着短头，眉眼鼓鼓的，一双大眼水灵灵的，聪颖、美丽、温柔、迷人。她操一口普通话，温情脉脉。怎么看，她也不像个卖鱼虾的主儿；倒像个大公司干秘书的温淑小姐。

在见到她的一霎那，我以为我是找错人了，便不得不又按照朋友提供的地址，问了她一遍，她说得不差丝毫，再问她的名字时，她笑了笑，说：“没错，我是苏荔，我与您的朋友是很要好的……”她真诚的样子让人感到她十分天真。

在我的印象中，一般卖鱼虾的女人都比较粗鲁，而且肯

定面带凶气，一脸的横丝肉，张口闭口准备带出脏字来。我曾经到农贸市场转过，那里的姑娘很厉害，尤其是卖鲜鱼鲜虾的姑娘，说起话来像炒崩豆，厉害得让人心里发毛。可她，温文尔雅，态度和蔼，每一个动作，每一句话语，都像出自大家闺秀。

苏荔把我让进她的屋。

这是里外间的套房，里屋大概是卧室，外屋是客厅，干净、利落、不豪华不奢侈，但在平凡中显出一种精巧、玲珑，和布局的完美。

很难想象出，一个卖鱼虾的人，竟是这么干净。从她的身上闻不出一丝的腥气，从她的屋里也闻不出一丝的腥气，反倒让人闻到一股浓浓的茉莉花味儿。

那副离子发生器在矮柜上嗡嗡地转着，小小的红绸带子被吹得像蛇信子。

苏荔让我坐在双人沙发上，并指指茶几上的绿摩尔女士香烟，说：“小姐，抽烟……”

我忙从口袋里掏出烟来，她见到我这个动作，便说：“您怎么这么客气？抽我的香烟会毒死人吗？”

我说：“现在不是时兴AA制吗？”

她说：“喏，您还挺能赶潮流的呀！”就不再谦让我了。

坐在沙发里，面朝院内，才发现这是一座非常正的小四合院。院中心有一棵香椿树，不粗也不细。在正房的左右侧，有两间小屋，就是所谓的東西厢房。不过，这西间小屋并不规则，房矮，两种颜色的砖瓦，看上去也就是仓房和厨房。但是，小院干净，没有堆放任何杂物，在西厢房旁有一个用尼

龙板搭的小棚子，里边停放着一辆崭新锃亮的铃木摩托车。

苏荔见我盯着窗外看，就以为我在寻找她那盛鱼盛虾的木桶，笑笑，对我说：“我的鱼虾不放在这儿，放在农贸市场的摊里……那儿的小屋非常讲究，都是用铁板做的……”

“多少平方米？”我问。

“10几平方米吧！”她说。

“月租是多少钱？”

“150元……不多也不少……”她说，吸了口烟，喷出个长长的烟棍儿，叹息一声。

我望着窗外，已近黄昏，阳光依旧，不过孱弱了许多，秋天里的懒知儿追着歪去的落日在慵懒而绝望地叫着，直叫得发黄的香椿树叶戚戚地落下来，让人感到一种悲哀。

苏荔说：“秋天来了。”

我说：“秋天是美丽的……”

她说：“他——我丈夫就是秋天走的，他一走就是3年多，到现在音信全无，我想，他现在也许正搂着澳大利亚女人，早把我和他的儿子忘了……”

我说：“你别想得太悲观了，也许他太忙……来不及给你打电话或者写信……”

苏荔冷冷一笑，说：“他是没工夫给我打电话或者写信。您知道为什么吗？他身边有个外国女人……”

我说：“你别瞎猜疑了……”

没想到，听到我这话，苏荔特别认真起来，她说：“我可不是那种爱吃醋的女人，更不是那种爱瞎猜疑的女人，我把他送到了澳洲，成了个‘留守女士’，图的是什么？还不图的

他能飞黄腾达，立地成佛？！可是，他现在发了，成了‘大款’了，就把我们娘俩儿给忘了。您想，搞个澳洲女人多有意思呀，也尝尝外国女人的滋味儿……那次，我给他打长途电话，您猜，接电话的是谁？是个外国女人……我很伤心，真的很伤心……”说到这儿，她长长地叹息一声，狠狠地吸了两口烟……瞥了一眼丈夫像片。我看着苏荔，心猛地一沉。我知道，她一定很爱她的丈夫，一定！不然的话，她不会把她丈夫像片放大成12寸，镶在镜框里，摆在客厅的正中央的墙上。

苏荔的丈夫很帅，浓眉大眼，留着分头，特别的洋气，他炯炯有神地看着我们，那眼中似乎有许多的话要说。

苏荔终于把目光移回来，移到我的脸上，她说：“其实，谢和这人过去不是这样的……谢和，也就是我的丈夫……他是去了澳洲以后，才变的心……”

我用征寻的口吻问苏荔：“苏荔，我最近想写一本反映都市女人生活的纪实文学，需要点真实而有意义的素材，您能不能把您和谢和——也就是您的丈夫的事跟我谈一谈……”

“把我们的故事写进书里？”苏荔特别认真地问，并用一双大大的眼睛看着我。

我点点头。

“送我一本好吗？”她的口吻接近乞讨。

我说…“那当然了。”

而后，她改变了主意：“你送我两本吧？一本我留作纪念，一本寄给澳洲的谢和，也让他看看，这些年来，他是怎么走过来的……”

我同意她的看法。

于是，她娓娓谈起她和丈夫谢和的故事。

我和谢和同龄，都是 57 年生人，我比他小 6 个月，他称我荔妹妹。

他父母都在电缆厂工作，我父母也在电缆厂工作，我们同住在电缆厂职工宿舍里，不同的是，他住 8 楼，我住 9 楼。

那时，我们的家都是双职工，子女多，家境贫穷，过着饥一顿饱一顿的生活。尤其谢和他们家，更是日子难熬。

我记得特别特别的清楚，在我们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，谢和的母亲出了工伤，住进了一家部队医院。

那个傍晚，天黑得伸手不见五指，那天妈妈上中班，她本该 10 点钟下班，可是到夜里 11 点钟也不见妈妈的踪影。爸爸急得焦头烂额，像热锅里的蚂蚁……我和我哥哥也因为母亲没有下班，跟着父亲干着急。

那时的孩子，不像现在的孩子那么骄生惯养，孩子对大人必须恭恭敬敬，不敢越雷池一步。当然，打骂孩子是家长的家常便饭，因为，那时提倡多生。孩子一多，父母就不怎么拿孩子当成一回事了。父母一不娇宠孩子，孩子就不敢在父母面前造次了。

夜里 12 点钟，母亲才被厂里拉材料的电瓶车送了回来。母亲风风火火地敲开门，见到父亲的第一句话就是：“郑姐出事了”。

“哪个郑姐？”我父亲还没醒过闷来，茫然无措地问。

“就是谢师傅的家里的，对，对是谢和的妈妈……”母亲

前言不搭后语的说。

爸爸听了母亲的话像遭雷击了一样，愣住了，在他的印象中，谢和的母亲——也就是郑姐，是一个特别善良、特别厚道的女人，这样的人如果遭到什么不测的话，那简直是对善良人的一种欺辱。

爸爸问妈妈：“郑姐出什么事了？”

妈妈说：“她的右胳膊被挤压机给轧了下来……”

“呀！”爸爸大吃一惊，“她现在怎么样了？”

“还没有脱离生命危险……呆会儿咱们去谢师傅家里安慰安慰她……”

“嗯。”爸爸没有犹豫，立刻穿好衣服，跟妈妈一起出了家门。

从此，我们家和谢家有了一层极神秘的关系。

这里要说的是，我们家有2个孩子，谢家有4个孩子，我们家的生活自然要比谢家好。我母亲和谢和的母亲很要好，我父亲和谢和的父亲是朋友。自从郑姨出了工伤以后，我们家对谢家的关心可以说是无微不至的。逢年过节，我父母总是邀谢和的爸爸来我们家过节，又吃菜又喝酒，他父亲相当感激我们家。

后来，郑姨出院以后，我们两家好得就更是蜜里调油了。我们家有好吃的就给他们家送，他们家农村亲戚特别多，每次捎来农副产品，像瓜子呀、花生呀、枣呀、豆子呀，总要分给我们家一半。

我们是1975年确定恋爱关系的。

要说，我对谢和很可以，他上山下乡，我在街办的车铃

厂工作，每月虽然赚 17 元 5 角，也比他挣工分强多了。我把
我赚的钱省下来，给他添置衣服，买吃的喝的。

谢和家本来就不富裕，再加上他妈妈有病，需要吃一些
营养的东西，所以，每月一分钱都存不下，一到月底 25 号借
粮的日子，他们家的孩子便轮流去粮店买粮。每年一到秋天
山芋收下来的时候，工人新村附近的农业就都要给各个粮店
送来几拖拉机的山芋。那时山芋很便宜，一斤粮票可以买 8 斤
山芋。而且才几分钱一斤。谢家以山芋代粮食，这个季节粮
食还能凑和够吃的。

那年学工劳动，去蜂窝煤厂参加劳动，我看见谢和总带
山芋充饥。他的自尊心很强，虽然蜂窝煤厂给我们参加学工
劳动的学生每人补助 1 角钱，作为保健菜，但他舍不得吃，把
保健菜带回家，给他父母吃。自己躲在没人呆的蜂窝煤堆里
啃着山芋。

当时，我非常纳闷，心里想：这家伙平时挺凑群的，怎
么一吃饭，就鬼鬼祟祟地躲到一旁呢？带着这种疑问，我跟
踪他来到蜂窝煤堆才发现他带的午饭，不是馒头，也不是窝
头，更不是米饭，而是山芋。谁都知道，山芋吃多了，人的
胃口会受不了的。他就就着咸菜吃山芋。我很可怜他。从此，
我带的饭多了起来，每到中午都分给他一半。

后来，这件事被我父母知道了，我父母就说我做得非常
对，并暗自说谢和他父母不会过日子。现在觉得，父母说得
不无道理。他们家每到发薪的时候，都大吃大喝，又买肉又
买鱼不过几天以后，就啃起了棒面窝头，待到了月底，就有
前顿没后顿了。其实，那时会剃头的人很多，他爸爸嫌人家

剃的头不好，就上理发馆去剃，把头吹得像个飞机。后来，干脆连理发馆都不去了，叫剃头的杨师傅到他家来给他爸爸剃头。自然，杨师傅一来，不仅管烟抽，还管酒喝，这样花费就多了。

谢和上山下乡前特别寒酸，上山下乡后也特别寒酸。那时木材特别紧，每个下乡知识青年发一张木材条，批给点木料。他爸爸就叫一个姓石的木匠打了一个箱子。见箱子特别好，就舍不得让谢和带走了。给他一个用纸夹子和破木板拼成的老式箱子。我听说，那个破箱子还未进村就快散了。后来，谢和进村以后，又从老农那里要来钉子和铁条，又钉又绑，才勉强凑和着用……

和谢和分手的那一刻，我流泪了。

这些年来，大概是因为我和他相恋了，对他产生了一种特别的感情，当汽车开动的一瞬间，我的心猛地一动，泪就像断了线的珠子似地滚淌下来……

心犹如失落在什么地方似地，没着没落地空虚，对他的那份儿感情，也随着他的消逝而更加紧迫、强烈起来。

那晚，我没有吃饭。我想：我是爱上他了。可是，那时我还不知道什么是爱，爱是什么，只知道如果一男一女相好了，以后就成为爸爸妈妈了……

我不敢对父母说，我已经爱上了谢和，我怕他们笑话我，我还怕这事儿让别人知道了，当话把儿拿我开心。

那年，我毕竟才18岁！豆蔻年华的18岁。这么小就谈恋爱在当时无疑是不好的，受人谴责的。不像现在，14岁的姑娘就开始搭伴，而且还没有人笑话。国家开放了吗？什么

事儿也见怪不怪了……

谢和走了没有多少日子，就给我来了封信。当然，他不敢把信寄到我家，而寄到我工作的街办厂。我拿着他的信，匆匆去厕所翻看。

那是什么样的信呀，什么爱呀，亲你呀，充满了整封信里。我看着看着，心里怦怦地急跳。太突然了，他突然就这么直露露地，毫不隐瞒地提出爱字，让我面红耳赤，激动得不能自己，我的心快要跳出嗓子眼了。

我关上厕所的门，反反复复看了几遍他的信，每一句话，每一个词儿都反复再反复地推敲着，生怕遗留下他的一个什么暗示和一个小小的要求……

也许，我在厕所里呆的时间太长了，以致后来组长到厕所来找我，我当时面红耳赤，不知道说什么是好。组长看我这副尴尬、难堪的样子，以为我有什么不好，便问：“苏荔，你怎么啦？哪儿不舒服吗？”

我听到她的问话，就像心中的秘密被她发现了一般，忙结结巴巴搪塞道：“我，我，我没有什么不舒服的。”

“那你为什么蹲了半个小时的厕所？”组长快人快语地问我。

“我，我……”我一时更慌乱了，最后不得不向她撒谎道，“我肚子疼……”

组长相信我的话，忙说：“你是不是患了痢疾？”我点点头。

她忙叫我去保健所看病，我虽然没患痢疾，但也不得不去保健所向保健站大夫撒谎。

那一天，我像丢了魂儿似的，身不由己，干什么都不好，而且丢三忘四。在厨房里烧饭时，我想起谢和给我写的信，我就暗暗笑了。没想到，我的这个表情被我母亲看到了，她问我：“苏荔，你怎么啦？怎么暗暗地笑？是不是有什么喜事。”

我说：“我没有笑！”

母亲说：“撒谎！你笑了！”

“我没有笑……”

“笑了！”

母亲说完这话，便没再和我争论。

我想，我也许太年轻了，太不能掩饰自己了。我喜欢谢和，谢和也喜欢我，正因为我们情投意和，所以我才觉得他给我的来信并不突然。我沉浸在幸福之中，像喝了笑婆婆的奶，乐得合不上嘴儿。

晚上，我躺在床上，怎么也睡不着，辗转反侧，在床上烙着饼。我的眼前时不时地出现着谢和的笑脸。我想，现在谢和是不是也像我一样也睡不着呢？我想，他肯定也在像我想他一样地想着我。我们同在一个蓝天下，同在月亮的照耀下。他虽然和我相隔 100 多公里，但是，我却感到他就在我的身边，我甚至看到了他像星星一样闪烁的眼睛。他在对我笑，他在默默地叫着我的名字。

我的心又禁不住怦怦怦地急跳起来，脸又红又热，烧得胀胀的，浑身竟热得出了一身汗。

我不知道，我为什么要有这种感觉，为什么心里这么忐忑，难道这就是一个少女对初恋的反应？一连几天，我都是

这么感觉，躁动着，慌乱着，什么也干不下去，什么也干不好，心里像长满了小草……

这种感觉持续了很久很久，就像投在河里的石头，溅起层层涟漪，经久不散。

待我情绪稳定以后，那已是几个月以后。临别时，谢和送给我的那张一寸黑白照片已被我镶在钱包里，每每想起他，我就打开钱包，看看他的照片。这成了我的一个嗜好。

大概是谢和下乡后的半年吧，谢和的姐姐谢芬要去看他，她特意来我家邀我一起去。

我当时不好开这个口，心里想去，又不好意思说去，就让谢芬跟我父母商量。

谢芬就去找我父母商量。我父母开始不同意，却架不住谢芬两片薄嘴，她一番如此如此，把我父母的心给说活了。后来我父母一想，有谢芬在，总不会出什么事，就答应了。

当我母亲跟我提起和谢芬一起去农村看望谢和，我装作十分不愿意的样子，嘟着小嘴儿说：“我不去！我和谢和不沾亲带故，为啥要去看他？”

我母亲说：“谢芬要找你做个伴……”

我说：“她有那么多的女朋友，找谁不行，偏偏要找我……”

我母亲说：“她觉得你和她挺谈得上来，又和谢和同班同学，比较熟……”

我装作十分的固执的样子，说：“我不去！”

母亲见我很坚决，便改变了主意，她缓了口气，说：“你要是真的不想去，那我只好跟谢芬说了……”